



2012年5月11日星期五

## 公告823号— 05/12 — 非油轮船舶应急计划（NTVRP）更新 — 美国

防损协会已收到非油轮船舶应急计划（NTVRP）最终规则的更新内容。该等规则由美国海岸警卫队根据《联邦水污染控制法案》（依照《海岸警卫队海事运输法案2004》修订）执行。

### 引述

大湄公河次区域经济合作组织最近联系位于美国海岸警卫队总部的船舶应急计划项目办公室，咨询有关非油轮应急计划规则的现况。船舶应急计划办公室确认，他们已经完成条例的制定，并已将这些条例发送至国土安全部部长，供其审核/评论并最终授权发布。此外，目前尚无发布这些条例的时间表。我们将继续与美国海岸警卫队总部保持联系，并将随时为您提供最新消息。

非油轮船舶属于自进推动式船舶，重量至少达400总吨，该种船舶在美国境内适合航行的水域工作，以任何类型的燃油作为主要动力，但并非油轮。

### 合规建议：

尽管非油轮船舶应急计划尚未最终推出，但非油轮船舶在美国水域航行时须遵守当前的非油轮船舶应急计划，这包括：

- 完成适任人员（QI）通报
- 执行和记录船上紧急情况行动演习
- 执行和记录年度桌面演习

### 有用的网站：

非油轮船舶应急计划管制时间表：

[www.reginfo.gov/public/do/eAgendaViewRule?pubId=201110&RIN=1625-AB27](http://www.reginfo.gov/public/do/eAgendaViewRule?pubId=201110&RIN=1625-AB27)

制定非油轮船舶应急计划的临时指引

[www.uscg.mil/hq/cg5/nvic/pdf/2005/NVIC%2001-05.%20CH-1.pdf](http://www.uscg.mil/hq/cg5/nvic/pdf/2005/NVIC%2001-05.%20CH-1.pdf)

联邦登记73卷第121号—2008年6月23日（美国海岸警卫队执行法案2004）

[www.gpo.gov/fdsys/pkg/FR-2008-06-23/pdf/E8-14115.pdf](http://www.gpo.gov/fdsys/pkg/FR-2008-06-23/pdf/E8-14115.pdf)

引述结束

防损协会建议在美国有业务的会员应熟悉上述链接中的临时指引，从而更好地消化即将发布的最终规则。

信息来源: Gallagher Marine Systems LLP  
New Jersey, USA  
info@chgms.com